

证券代码：000636 证券简称：风华高科 公告编号：2022-24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三次会议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以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会议于 2022 年 5 月 6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及决定的事项合法有效。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经与会董事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聘请贺庆春先生为公司副总裁和财务负责人，任期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聘请周庆波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任期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同意：9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贺庆春先生、周庆波先生个人简历详见附件。独立董事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7 日

附件：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贺庆春先生、周庆波先生个人简历

1. 贺庆春，男，1973年4月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经济学博士。

现任公司副总裁、财务负责人；2022年4月至今，任公司党委委员；
历任：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办公室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肇庆端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行长，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银信中心工作（借调），肇庆农村商业银行董事会办公室主任。

2. 周庆波，男，1972年9月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工程师。

现任公司副总裁；2022年4月至今，任公司党委委员；历任：公司下属端华分公司生产部主管、部长、负责人、总经理，吉华公司生产设备副经理，利华分公司副经理、常务副经理、经理，电感分公司总经理，先华分公司总经理（其中：2021年6月至今兼任公司江门分公司负责人）。

贺庆春先生、周庆波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相关职务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和任职条件。